

法務部矯正署113年第8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 對象	備註
法務部矯正署 泰源監獄	無	無	無	無	無	無	0	無	無	無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（含社群媒體）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（播出）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（涵蓋期程）；109.10.1、109.12.1（播出時間）或2次（刊登次數）。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5.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（工作）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（xx支出或xx費用）。
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填表人： 鍾炯璋

連絡電話： (089)891743 #224

單位主管：

辦事員 鍾炯璋

總務科長 李進霞

主辦會計：

會計室主任 謝生慧

機關首長：

典獄長
113. 8. 20
饒雅旗